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等內容而引致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6)

- (1)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辭任；
 - (2) 委任執行董事及變更主席；
- 及
- (3) 變更上市規則項下的授權代表

杜先生 履歷 情載列如下：

杜 東先生，57歲，持有中華人民 和國(「中國」)蘭州 學國際貿易學士學位。杜先生 為中國金融國際 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21)(「中國金融國際」)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並曾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二五年擔任中國金融國際主席。彼亦曾擔任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5)(「中國水務」，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行政總裁，中國金融國際及中國水務均於聯交所主 上市。杜先生於中國 資及金融業擁有超過25年經 ，彼於 家中國 立之非上市 資公司內曾經擔任 級管理層職務。

杜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 務合約，初步任 自二零二六年二月四日起為 年，其後將持續 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 不少於 個月 書面通知 終 為 。杜先生 任 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聯交所 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其 適用法律，於其獲委任後 首 股東週年 會上輪值退任及應選連任，其後至少每 年輪值退任一 。

杜先生有權收取3,000,000 年度費用，並須根據其職責表 之 核結 而定。杜先生 金 由董事會薪 委員會經參考其於本公司之職責與職權範圍及 行市場情況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 ，除已 露者 ，杜先生(i)於本集團內並無擔任任何職務；(ii)於過去 年並無於其 券在香 或海 任何 券市場上市 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 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ii)與任何董事、本集團 級管理層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v)概無於香 法例第571章 券及 貨條例第XV部所指 本公司股份中持有任何權 。

除已 露者 ，據董事會所知，有關杜先生 委任事宜，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 露，亦無任何其 資料須敦 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 迎杜先生加 本公司。

於杜先生獲委任為主席後， 中先生(「李先生」)將不 擔任主席，自二零二六年二月四日起生效，惟將留任執行董事。 先生已向董事會確 ，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卸任主席 事宜須敦 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變更上市規則項下的授權代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 下事項，自二零二六年二月四日起：

(i) 周先生將不 擔任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 本公司授權